

# 宁强县财政局文件

宁财办社〔2024〕21号



宁强县财政局

##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 能力提升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）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医疗保障局：

根据汉中市财政局、汉中市医疗保障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）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汉财办社〔2024〕30号）精神，现下达你局 2024 年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 20 万元（详见附件 1）。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

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该项资金收入列入 2024 年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实务”科目，经济科目列“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”科目。

- 附件：1、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）补助资金分配表  
2、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）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---

抄送：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---

宁强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1 月 30 日印发

---

共印 7 份

附件1:

## 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）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区	小计	征缴任务完成情况补助	信息化建设、医保服务能力提升建设
宁强县	20	10	10



##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		
中央主管部门		中央医保局		
地方主管部门		县医保局	资金使用单位	
资金情况(万元)			全年预算数	
		年度资金总额:	20万元	
		其中:中央补助资金	20万元	
		地方资金	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
	有效提升综合监管、宣传引导、经办服务、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医保工作政策培训工作会议	≥2次
			医保工作政策宣传知晓率	≥90%
			医保信息系统是否建立健全	健全
		质量指标	医保信息系统验收是否合格	合格
			医保信息系统运行是否正常	正常
			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	≤1个小时
			定点医疗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	100%
		医保人才培养合格率	≥90%	
	时效指标	按项目要求完成	已完成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	≥9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增强医疗保障的公平性协调性,促进全民健康发展水平。	持续提升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保对象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	≥90%	

